

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征集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 全校公共选修课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培养学生人文、社科、艺术和提高综合素养，丰富公共选修课程，开阔学生视野，现面向全校征集校公共选修课程。

一、征集方式

本次公共选修课程征集以“自愿”方式进行，教师自愿申请开课，积极鼓励各单位申报音乐、美术、舞蹈、戏剧(曲)及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类等选修课。

二、课程安排

1. 每门课程共计 18 学时，2 节/周，1 学分/门。原则上选课人数不得低于 30 人。

2. 公共选修课原则上从第 2 周开始上课，一般安排在星期一至星期四第 9-10 节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1. 申报教师为我校专任教师及具有教师资格(含已获得教师资格岗前培训合格证书)的行政人员。

2. 专任教师应系统讲授一门课程及以上，行政人员应具备一年以上工作经历，且工作认真负责的教师。

3. 对申报的课程有较深的研究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1. 所提供课程须思想积极、内容健康向上，符合新时代社会主义主流发展方向。

2. 开课教师所属部门对开设公选课的教学内容、教学质量严格把关，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，学院对开设课程进行审核。

3. 所申报课程专业性不宜太强，适合面向所有或大部分专业学生开设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1. 由申请人填写《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表》（见附表 1），经所属部门负责人对申请人的开课资格、教学水平和业务能力进行审核后提出初审意见，报教务处审核。

2. 各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前将申请表（纸质版、电子版）送教务处，教务处对开设课程进行审核后，统一安排选课、上课相关事宜。

3. 教学工作结束后，任课教师应按学校教学资料归档要求，及时将教学文件（资料）、学生成绩档案交课程归属学院审核。未按要求上交材料者，下一学期不得申报开课。

六、其他

教师讲授公共选修课的课时，课时费按超工作量课酬标准计入学期教学工作总量。

附件：

1.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表
2.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汇总表

3. 教案模板
4. 课程标准模板
5. 授课计划模板

教务处

2021年7月5日